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临 2016-005），为向广大投资者说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情况，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通过上证 e 互动网络交流平台召开了江苏索普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投资者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16 年 1 月 19 日，公司董事长吴青龙先生、总经理凌晨女士、董事会秘书范立明先生，交易对方代表马克和先生，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徐扬女士等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在规定时间内（14:00~15:00）就投资者关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公司股票何时复牌？

答：公司将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根据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复牌申请，请关注公司关于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2、下次重组还准备集团资产整体上市吗？公司以后并购重组的产业方向是什么？

答：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后，公司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 6 个月内，不再筹划前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目前尚未确定未来重组的产业方向，以及是否启动集团资产整体上市计划。未来实施任何重组时，将依据监管部门法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3、请问大股东注入资产本是好事儿，为什么议案会被否决，否决的理由又是什么？

答：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始终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规范运作。本次重组延期停牌的议案未在股东大会获得通过，是广大中小投资者选择的结果，公司无法影响这一投票结果。

4、请问索普集团占索普兴大药业多少股份？

答：索普集团参股索普兴大药业的股权比例为 5%。

5、三个月的停牌重组结果没有让投资者看到具体的方案，是不是太让投资者失望了？公司股票复牌后大概率会补跌，使中小股东利益受到损失，请公司给予合理解释？

答：公司及控股股东积极推动本次重组工作进程，并为此次重组作出了巨大努力，但因没有获得广大中小投资者认可而终止，公司及相关各方也深表遗憾！

另外，公司股票价格受二级市场多种因素影响，公司无法对复牌后股票价格作出承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公司为何要将甲醇、醋酸、醋酸乙酯等相关资产重组装入江苏索普呢？重组终止后，公司将采取何种措施保证公司 2016 能扭亏为盈？

答：甲醇、醋酸及醋酸乙酯是索普集团盈利能力较强的资产，原有的市场环境较为理想。

重组终止后，作为公司管理层在稳抓内部生产经营管理的同时，将积极维护原有客户及开发新客户，拓宽销售渠道，以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7、请问与甲醇、醋酸及醋酸乙酯相关的资产均应纳入本次重组范围的方案是谁提出来的，国资委还是董事会呢？

答：本次重组方案是在响应“十三五”规划及国资改革大背景下，旨在提高公司经营能力，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改善公司产品结构，保护中小投资者为目的，公司在与多方中介机构共同协商探讨后提出的。

特此公告。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9日